

政策

蒙哥馬利郡教育委員會

相關條目: ACA, ACF-RA, GCC-RA, IGP-RA, JFA, JFA-RA, JGA-RB, JGA-RC, JHC, JHC-RA, JHF, JHF-RA

責任辦公室: 學區服務和支持首席官; 人力資源和發展

學生的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

A. 目的

禁止在蒙郡公立學校(MCPS)物業中發生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

授權制定旨在幫助 MCPS 員工和學生認識、了解和舉報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的教育計畫。

設定處理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投訴的有效規程框架。

B. 問題

1. 蒙郡教育委員會(教委會)在任何情況下都絕不容忍在其教育計畫和活動中或其物業中針對學生或由學生實施的任何形式的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在本政策中, MCPS 的物業是指任何的學校或其它設施, 包括 MCPS 擁有或管理的場地、MCPS 校車和其它 MCPS 車輛、以及由 MCPS 主辦的任何活動的設施和/或場地, 包括 MCPS 實質性控制參與人和涉嫌騷擾的環境的場所、事件或情形。
2. 學生、員工和第三方有不受到性騷擾的權利。教委會致力於營造和維繫讓所有人不會受到任何形式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的教育環境, 並防範、糾正和處分違反本政策的行為。
3. 定義

a) 不良性行為

- (1) 不良性行為包括因個人或特定團體實際存在或被認為存在的性別、性取向、性別認同、性別表達、婚姻狀況、懷孕/育兒狀況、和/或基於符合或不符合男性或女性氣質的性定型而針對該人士或團體實施的口頭、書面或身體行為, 且該行為令人討厭並滿足以下條件:
 - (a) 屈從或拒絕該行為被明示或暗示為是個人教育或參加 MCPS 活動或計畫的條款或條件。
 - (b) 屈從或拒絕該行為被用作影響個人教育或參加 MCPS 活動或計畫決定的基礎或因素。
 - (c) 該行為的目的或後果是為了給個別人士的教育或參加 MCPS 活動或計畫造成具有恐嚇、敵意或冒犯性的環境; 或
 - (d) 該行為不合理地妨礙個別人士的教育或參加 MCPS 活動或計畫的能力; 或
- (2) 該行為的嚴重性或普遍性足以改變個別人士的教育或參加 MCPS 活動或計畫的條款、條件或優待權。
- (3) 行為可以是口頭、書面或電子形式。

b) 性騷擾

- (1) 如果 MCPS 學生遭受以下一種或多種行為, 根據 1972 年教育修訂法 Title IX 及其實施法規和依據美國教育部說明的其它民權法(包括 42 U.S.C. Section 1983 (Title IX)), 可以對被視為性騷擾的行為提出訴訟:
 - (a) MCPS 員工以個人參與令人討厭的性行為作為提供 MCPS 援助、福利或服務的條件; 或
 - (b) 理性人士認定令人討厭的行為非常嚴重、普遍且在客觀上具有攻擊性, 以致於該行為實際上剝奪了個人以公平

方式接受 MCPS 的教育計畫或活動; 或

- (c) 聯邦法律中定義的"性侵犯"、"約會暴力"、"家庭暴力"或"跟蹤"。
- (2) 就本政策而言, 如果行為在以下情況中發生, 則不構成違反本政策的性騷擾-
- (a) 美國境外; 或
 - (b) 在 MCPS 對騷擾者和騷擾發生的環境沒有實質性控制的情況下。
- (3) 將根據全面情況評估行為是否足以構成 Title IX 闡述的性騷擾, 包括行為的頻率、嚴重性、是否有對身體的威脅或羞辱、或僅是冒犯性行為或言論。將通過主觀和客觀兩種視角同時評估這些因素, 不僅要考慮行為對當事人造成的實際後果, 還要考慮行為在相同情況中對一位理性人士可能造成的影響。
- (4) 不符合聯邦法律定義的性騷擾要素的行為可能構成不良性行為, 也會依據教委會政策 JHF, 霸凌、騷擾或恐嚇、MCPS 學生行為守則和 MCPS 員工行為守則進行調查和處分。
- c) 可能被視為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行為包括但不限於: 冒犯性的笑話、誹謗、綽號或辱罵、身體侵犯或威脅、恐嚇、嘲笑或嘲弄、侮辱或羞辱、冒犯性的物品或圖片。
 - d) 第三方是指參加 MCPS 活動或身處 MCPS 物業並受 MCPS 管轄或控制的除 MCPS 員工或學生以外的任何人, 包括但不限於家長/監護人、指導員、義工、供應商、合同工、教練、以及在 MCPS 物業中與員工和/或學生互動的其他人。

c. 立場

1. 要求教育總監盡一切努力確保告知受本政策影響的每一個人有關本政策的規定, 同時也應告知, 違反政策可能也會違反州或聯邦的民事和/或刑事法, 從而導致刑事處罰。

2. 本政策適用於涉及 MCPS 學生的所有性騷擾事件。它應對由學生、員工或第三方犯下的案件。
3. 性騷擾可能是在任何人之間只發生一次或重複發生的事件。
4. 舉報和支持措施
 - a) 經歷或目睹涉及學生的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學生或其父母/監護人應當向校長或 MCPS 其他工作人員舉報, 後者將在舉報和調查流程中、以及其它現有的支持措施方面為他們提供指導。也可以向 Title IX 性騷擾電子郵件舉報箱舉報 TitleIX@mcpsmd.org。
 - b) 在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事件中, 將告知所有當事人現有的支持措施。支持性措施包括但不限於輔導、延長到期日或與課程相關的其它調整措施、變更課程表或相互限制雙方的聯繫。
 - c) 教委會禁止對通過口頭或書面投訴舉報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或參與或配合調查的人士進行報復。

5. 調查

校長或指定負責人將根據州和聯邦法律的要求與學生福祉和合規部合作調查由學生、MCPS 員工、合同工、供應商或義工對學生實施的所有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指控。

D. 期望達到的成果

1. 將對所有 MCPS 員工和學生進行教育, 以便他們能識別可能構成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所有形式的不當性行為。
2. 所有學生和員工都能夠舉報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
3. 將設立和推行舉報、調查、回應和提供支持性措施的有效且合法的措施。
4. MCPS 學生、員工和第三方應在沒有性騷擾的環境中學習和工作。

E. 實施方法

1. 教育總監將 –
 - a) 任命一位 Title IX 協調員來協調本政策及相關聯邦法和州法及法規的執行;
 - b) 根據 Title IX 的要求制定實施本政策的規章, 包括能夠快速公平解決投訴的調查程序並酌情提供支持性措施;
 - c) 通過用各種文件(例如通告、通報、宣傳冊、申請表、合同和其它通訊)廣泛傳播資訊的方式, 就本政策及禁止不良性行為或性騷擾的相關聯邦法和州法、以及學生如何投訴的事宜對所有學生和家長/監護人展開教育;
 - d) 進行專業培訓, 支持 MCPS 員工執行本政策, 並提供-
 - (1) 對所有員工進行的年度強制性培訓, 以確保本政策的適當執行; 和
 - (2) 為學生、員工和身處 MCPS 物業中的其他人員提供的行為守則和其它指引, 明確負責任和適當行為的標準; 和
 - e) 依照馬里蘭州法律要求, 為所有學生推行全面健康教育教學計畫; 並
 - f) 酌情利用其它機會就與不良性行為和性騷擾相關的事宜對學生展開教育, 以培養行為和態度, 減輕學校、工作和社交環境中的不當性暗示和性壓力。
2. 將依照 *MCPS 學生行為守則* 的規定對違反本政策的任何學生予以適當的紀律處分。
3. 指控違反 Title IX(包括但不限於性騷擾)的學生可以隨時向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OCR)提交投訴。學生在向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提交投訴之前或之後無需向 MCPS 提交投訴。

美國教育部民權辦公室

OCR [電子版投訴表](#)

(<http://www.ed.gov/about/offices/list/ocr/complaintintro.html>); 或

U.S.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for Civil Rights
Lyndon Baines Johnson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Building
400 Maryland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1100

4. 指控性犯罪的學生可以隨時向執法機關直接舉報或投訴:

Montgomery County Police Department
Special Victims Investigation Division
100 Edison Park Drive
Gaithersburg, MD 20878

或者致電馬里蘭州安全學校線索專線 1-833-MD-B-SAFE

F. 審查和報告

1. 教育總監每個季度將向教委會報告收到的性騷擾和不良性行為事件的報告, 以及本政策要求的其它合規工作。事件報告應包括上一季度的匯總事件數據。合規報告應包括投訴和解決流程的評估和改進; 培訓的數據資料和時間安排; 對所有 MCPS 學校、辦公室和工作場所的工作環境進行持續評估; 以及由 MCPS 規劃或進行的且與本政策成功實施有關的其它任何活動。
2. 將按照教育委員會政策審查規程對本政策進行持續審查。

相關來源: 1964 年民權法案 Title VII, 修訂案, 42 U.S.C. §2000e et seq; 1972 年教育修訂法案 Title IX, 20 U.S.C. §1681 et seq; 29 C.F.R. §1604,11; 34 C.F.R 106.30(a); ; 馬里蘭州註釋法教育條款, §6-104, §6-113, §6-113.2, §7-303.1, §7-424, §7-424.1, §7-424.3,和 §11-60; 馬里蘭州註釋法州政府條款, Title 20, 大眾關係; 馬里蘭州規章法 §13A.12.05.02; MCPS 學生行為守則; MCPS 員工行為守則; MCPS 學生性別認定指引

政策發展史: 由決議第 837-92 號採納, 1992 年 11 月 23 日; 由決議第 466-96 號修訂, 1996 年 6 月 24 日; 由決議第 322-21 號修訂, 2021 年 6 月 29 日。